

佛光大藏經

淨土藏·注疏部

說無垢稱經疏



佛光山宗務委員會印行

佛光大藏經

淨土藏

· 注疏部

說無垢稱經疏

佛光山宗務委員會印行

佛光大藏經

淨土藏·注疏部 說無垢稱經疏

□監 修□星雲大師

□主 編□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

□委 員□慈莊·慈惠·慈容·慈怡·慈嘉

依空·依淳·達和·永明·永進

一九九九年五月初版

有版權·請勿翻印

□發 行 者□佛光山宗務委員會

□發 行人□慈惠(張優理)

□出 版 者□佛光出版社

高雄縣大樹鄉佛光山 電話(○七)六五六四〇三八~九

□流 通 處□佛光山寺

高雄縣大樹鄉佛光山 電話(○七)六五六一九二一~八

佛光書局

高雄市前金區賢中街二十七號 電話(○七)二七二八六四九

臺北市忠孝西路一段七十二號九樓之十四 電話(○二)二三一四四六五九

臺北市汀州路三段一八八號二樓 電話(○二)二三六五一八二六

□裝 訂 者□精益裝訂股份有限公司

□法律顧問□蘇盈貴律師

□郵政劃撥第〇〇四五六三五一五號

□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一五二四號

□如有缺頁或裝訂錯誤，請寄回本社更換

《佛光大藏經》編修緣起

夫佛法者，自內容教義觀之，固有其根本上不變之價值；然若於研究信解論之，則應有契合時代之方法與權巧，方能古今融會貫通也。

基於此一原因，吾人期盼此願望之實現，故於民國五十六年（一九六七年）佛光山開山以來，即未嘗一日稍怠，朝此目標邁進。其中《佛光大藏經》之編印付梓，乃在此機緣下誕生於世矣。

我如來一代時教，自漢時東來中土，歷朝大德，譯著典籍，代有所出。宋元明清各版藏經之蒐集編印，既保存聖言經教，亦提供為學者研究與發揚之據也。然各版所刊，未將三藏分段標點，致令今人望經興嘆，既感佛典深奧，非初學之所能解，且編排古板，雖信學有心，奈苦鑽而莫能入。佛光山諸有志者，有鑒於此，乃於民國六十六年（一九七七年）成立「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」，以星雲主其事，集學者數十人，經年累月，採各版藏經，冀望作文字之校

勘、全經之考訂，以及經文之分段、逐句之標點，甚而名相之釋義、經題之解說，並有經後之索引、諸家之專文，吾人本懷，乃期編纂一部現代人人能讀，讀而易解，解而能信，信而易行之佛教聖典，唯其如此，方能助長佛法之延續與流傳也。

《佛光大藏經》之編纂新修，擬分以下類別：

- | | 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(1) 阿含藏 | (2) 般若藏 | (3) 禪藏 | (4) 淨土藏 |
| (5) 法華藏 | (6) 華嚴藏 | (7) 唯識藏 | (8) 秘密藏 |
| (9) 聲聞藏 | (10) 律藏 | (11) 本緣藏 | (12) 史傳藏 |
| (13) 圖像藏 | (14) 儀誌藏 | (15) 藝文藏 | (16) 雜藏 |

自清代集《龍藏》三百餘年來，今有此修藏之舉，星雲等不自量力，為我中華文化，續佛慧命，點無盡之燈，開般若之華，讓佛光普照寰宇，使法水長流九州。今以愚誠，祈各方大德襄之、教之！不勝馨香企盼之至！

佛曆二五二七年（一九八三年）八月 星雲序於佛光山

凡例

- 一·《淨土藏》係參考各版藏經及近代著述，收錄有關阿閼淨土、彌陀淨土、彌勒淨土、藥師淨土、文殊淨土、維摩淨土以及淨土宗之諸經論等，分為「經部」、「注疏部」、「著述部」、「纂集部」，加以標點斷句，並重新編排。
- 二·本會重新編整之《說無垢稱經疏》，係以日版《卍續藏經》為底本，再對勘《大正藏》，並參考《大般若經》、《佛地經》、《說無垢稱經》、《解深密經》、《法華義疏》、《觀彌勒上生兜率天經贊》、《佛地論》、《俱舍論》、《孝經·紀為行章》，異同並比，互補遺闕。
- 三·書中有文字訛誤而無他版藏經可對校者，若經確定純屬傳刻之訛誤，則依前後文意或刪增，或改訂，並作注解說明。
- 四·本書所據以為底本之《卍續藏經》，其字體或為異體字，為配合現代電腦排版之印刷字體，在不害字義之原則下，直接將文中若干字改為現代通行字，而不加校勘說明。

五·本書之整編採取新式標點與分段，將全書之文義標示清晰。文中所用之符號計有：「，、；。：！？」「『』」「《》」「〈〉」等十二種。

六·注解中所提及之「卅續本」係指日版《卅續藏經》，「大正本」指《大正新修大藏經》。

七·書中之校勘、注解以卷為單位。文中注解號碼列於所注（或校勘）名詞或字之下。同一校勘字，若於同一卷出現多處者，則僅在初次出現時作注解，並於其注解之上冠一「*」記號，其餘各字不再累篇贅注，僅於該字右上角標上「*」，表示同前。

八·本書採用雙頁注，凡有校勘、注解，在同一面就可以找到。

九·本藏附有全部《淨土藏》之索引一冊，其內容收錄人名、地名、經名、物名、術語、法數等等。

說無垢稱經疏題解

一、名稱

《說無垢稱經疏》，又名《說無垢稱經贊》、《說無垢稱經贊疏》。係玄奘大師所譯《說無垢稱經》（與鳩摩羅什所譯之《維摩詰所說經》爲同本異譯）之注釋書，故名。

二、作者

窺基法師，其傳記詳見《阿彌陀經通贊疏》題解。

三、內容

《說無垢稱經疏》，凡六卷或十二卷。唐代窺基（西元六三一—六八二年）法師

撰於咸亨三年至五年（西元六七二—六七四年）。卷初先以經起所因、經之宗緒、明經體性、敘經不同、科品所從、釋本文義等六門，分別概說一經之大略。其中，於論述第二門經宗時，依法相宗之獨特教判（三時教、八宗），將《說無垢稱經》與三時教中之第二時（空）、第三時（中）教配合；並論判該經爲八宗中之第七勝義皆空宗、第八應理圓實宗二宗所攝。而於本文隨釋中，則常列舉清辨等之空理義與護法等之應理義。綜觀全書，可窺見作者是以唯識之立場來闡釋《說無垢稱經》。

四、現存

本書今收錄於日版《卍續藏經》第二十九冊、《大正新修大藏經》第三十八冊。唯此二版本其分卷內容互有差異。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佛光大藏經·淨土藏 / 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主編
．——初版．——高雄縣大樹鄉：佛光，1999〔
民 88〕
33 冊；21 公分
含附錄、索引各一冊
ISBN 957-543-793-4(一套：精裝)

1.方等部

221.34

88003064

ISBN 957-543-793-4 (一套：精裝)

ISBN 957-543-793-4



9 789575 437930

目 錄

一· 星雲大師序·····	一
二· 凡例·····	一
三· 說無垢稱經疏題解·····	一
說無垢稱經疏（六卷）·····	一
唐·窺基撰·····	一
卷一本·····	一
卷一末·····	四五
卷二本·····	七七
卷二末·····	一四一

卷三本……………一八七

卷三末……………二四五

卷四本……………三一七

卷四末……………三七九

卷五本……………四三三

卷五末……………四九七

卷六本……………五四一

卷六末……………六一三

說無垢稱經疏卷第一本

大慈恩寺沙門基撰

詳夫實際凝空，啓玄樞於不二；權方孕道，演妙寶於無三。或顯做鴻猷，高謝金輪之業；或密開沖最，俯贊玉璞之緒。咸欲清炎楚惠雨，蕩渠溺以慈津，指九有而會十空，徵八解而敷七覺，至哉赫矣，難得而名焉。

今此經者，含衆旨之大虛，縮群詮之天沼，理窮真俗之府，跡軼心言之外，杳神機而靡測，湛粹德而難思，變百億於足按，運三千於掌握，合蓋羅於萬像，彰塵岳之危浮。丈室總①八希，照真場而永淨。納妙高於毫芥，境均大小；灌巨海於蹄涔，織齊寬狹。闡玄門之秘鍵，趨覺苑之道機，出朽宅之牛軒，渡祥河之象駕，所以西霏玉諫，東耀金姿，競賞一真，已經六譯。旣而華梵懸隔，音韻所乖，或髣髴於遵文，而糟粕於玄旨。大師皎中宗於行月，鏡圓數於情臺，維絕紐而裕后昆，緝頹綱以格前範

①「總」字下，疑脫「於」。

，陶甄得失，商推詞義，載譯此經，或遵真軌。

《說無垢稱經·序品第一》者，振金聲於金口，揚玉字於玉塵，警濤群聰，宣暢云說，道融真宰，業檀靈機，韜紫袂以潛儀，倡玄儒以耀彩。或權或實，示寢疾而演大方；乍隱乍顯，假對揚以光休命。播英聲之十子，皆詞道屈；標灌頂之一人，承威纒暗。既清梵行，且肅神禁；雅譽遠彰，名無垢稱。經者，貫也，攝也，貫二理而不虧，攝四生而莫墜。序者，由也，始也，陳教起之圓由，作法興之漸始。品者，類也，別也，區分玄旨，條貫幽筌，類別而彰，目之爲品。此經部成六卷，合有一十四品，今此建初，故名第一。

如是我聞。

贊曰：今解此經，合以六門分別：一、經起所因；二、經之宗緒；三、明經體性；四、敘經不同；五、科品所從；六、釋本文義。

第一、經起所因，略有五種：一、爲令衆生起欣厭故；二、爲令二乘有取捨故；三、爲顯菩薩內外修故；四、爲顯如來威德大故；五、時衆根熟所宜聞故。

一、爲令衆生起欣厭者，仰尋佛現利生，莫過二種：一、現身；二、說法。且論諸佛之身，本來無二，故《涅槃》云：「若能計三寶，常住同真諦，此即是諸佛，最勝之上願。」隨衆所宜聞見，乃分三種：一、法身，即離妄之真理；二、報身，即會真之實報；三、化身，即應物之權質。故《佛地經》云：「自性法受用，變化差別轉。」昔由虛妄所覆，俗事翳而愚生；今假眞法而修，正理明而報起。

夫理爲覺道之本，顯位而號法身；報爲聖德之先，修圓而稱報體。妙理則中人未了^①，上智亦下愚不知^②。是以應物器而顯化形^③，逗生機而現證覺^④。自如徵空壁

- ①「了」字下，卍續本有夾注「妙理者，佛性、法身。中人者，十地菩薩。十地菩薩猶未明了佛性、法身，故《菩薩地》云：『第十地菩薩，觀法境界，如明眼人隔於輕縲而觀像也。』諸論亦言諸佛法身，唯（與）佛與佛乃能知之，中人既未了，下人故不知也。」
- ②「知」字下，卍續本有夾注「上智者，佛智、報身；下愚者，二乘、凡夫。二乘、凡夫未能知佛之真智，故《法華》云：『假使滿世間，皆如舍利弗，盡思共度量，不能知佛智。』下人未了，中人亦未了。」
- ③「形」字下，卍續本有夾注「分身百億，化二乘、凡夫，化身之妙用。」
- ④「覺」字下，卍續本有夾注「現妙（大）身，化十地菩薩，他受用之妙用。」

彩，洞映無涯，注水琬光，耀華有極，佛身權實，取譬可明，故下經云：「衆會瞻仰大牟尼，靡不心生清淨信，各見世尊在其前，斯則如來不共相。」身既無異，隨宜說三；法亦無差，任機成四。如如意珠隨求雨寶，猶天帝鼓應念發聲。

法有四種：一、教；二、理；三、行；四、果。法雖萬差，不過此四，意解能詮，名之爲教；教之所詮，稱之爲理。隨理所修，因之爲行；因修所證，號之爲果。然此四種，各自無二，任緣有異，並通三乘。

下經言：「佛以一音演說法，衆生各各隨所解，普得受用獲其利，斯即如來不共相。」此乃教一，任緣通三。又即《法華》一雨普潤，三乘三草，二聖二木，生長不同，此乃教同而機有異。

成三乘法，此經文之^①：「佛以一音演說法，或有恐畏或歡喜，或生厭離或斷疑，斯則如來不共相。」此亦理一，任緣通三，《寶性論》之河性無差，兔、馬、象三，渡之有別，此乃理同而證有異。

成三乘義，《法華經》中，衣械机案，唯有一門，出處雖殊，離諸災難，及取牛車之因是等，《勝鬘》又言：「正法住、正法滅、波羅提木叉、毗尼、出家、受具足

，此六法爲大乘。」故諸經論二藏，善蓋名住，除障名滅，戒中略本，名波羅提木叉，廣律本名毗尼，此乃所學三藏之法。能學之人，名出家，受具足二乘，人、法合成六處。既言皆爲大乘故說，故知小學爲成大因，此乃行同而修有異，頓漸別故，成三乘業。

《法華》又云：「中路設化城，息處故說二。」三車初誘，後等賜牛，此乃果同，而設有異，假實別故，成三乘果，故知所說法性無差，任彼外緣，分成種種。由此經起，略有五因，寧知令衆生起於欣厭？欣厭有二：一、內欣厭；二、外欣厭。內欣厭者，厭謂厭生死身，欣謂欣當佛身。《方便品》云：「時無垢稱以大方便，現身有疾。以其疾故，國王、大臣、長者、居士，無數千人，皆往問疾。時無垢稱廣爲說法，言：『諸仁者！是四大種所合成身，無常、無強、無堅、無力，朽故速疾，不可保信，爲苦所惱，衆病之器，多諸過患，變壞之法。諸仁者！如此之身，其聰慧者所不爲怙，乃至廣說。諸仁者！於如此身，應生厭離；於如來身，應起欣樂。如來身者，

①「文之」，大正本作「又云」。